坪山区碧岭街道党校碧岭北分校点货物

自行采购项目公告

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编号：PSBL2024022。

（二）预算金额：226810元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数量 | 单位 | 简要技术需求（货物需求） | 备注 |
| 坪山区碧岭街道党校碧岭北分校点货物自行采购项目 | 1 | 项 | 详见采购需求 |  |

（三）合同履行期限：详见采购需求。

（四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，不允许分包或转包。

## 二、投标人的资格要求

（一）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（要求投标人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等法人证明扫描件以及《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》，原件备查）；

（二）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他组织（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等法人证明扫描件，原件备查）；

（三）投标截止时间前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（由供应商在《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》中作出承诺）；

（四）参与本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、不存在《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》（深财规〔2023〕3号）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（提供声明函，格式自拟）。

三、获取招标文件时间

2024年11月22日至2024年11月28日（北京时间），每天9:00至12:00，14:00至17:30。

凡符合资质的供应商，可于2024年11月22日9:00至2024年11月28日17:30（北京时间）期间登录坪山区人民政府网站（www.szpsq.gov.cn）下载本项目的采购文件或线下获取。

## 四、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和地点

截止时间：2024年11月28日17:30（北京时间）

开标时间：2024年11月29日16:00（北京时间）

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：坪山区碧岭街道同裕路167号一号楼503室（**需要递交纸质投标文件，一式五份，一份正本，四份副本**）。

## 五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

## 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 采购单位有权对中标供应商就本项目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资料（原件）进行审查。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被查实的，则可能面临被取消本项目中标资格。

## 七、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联系人：张先生

联系方式：0755-84513439

联系地址：坪山区碧岭街道同裕路167号